

108學年度家長會 第1次家長委員會

時間：108年9月27日 下午7:15

地點：敦品樓B1會議室

主席：江會長 長華

出席：全體家長會委員

列席：莫校長麗珍

各處室主管

紀錄：郭慧卿

家長會委員會議程

- 主席致詞
 - 校長致詞
 - 選舉本會常務委會 / 會長
 - 推派本會財務委員 / 監察委員 / 特教委員
- 提案討論
 - 臨時動議
 - 散會



長華會長致詞



健康快樂、敦品勵學、卓越創新

校長致詞



健康快樂、敦品勵學、卓越創新

選舉本會常務委員/會長

- 各委員自我介紹
 - 選舉
 - 唱票
 - 公布選舉結果



常務委員選舉

- 依據：本會組織章程第9條
- 本會設常務委員會，常務委員由家長委員會於學年第一次會議時互選之，人數為家長委員人數之1/4至1/2。
- 以本次家長委員會出席委員13人計算，常務委員人數可選4~7人。建議以本次委員會出席人數1/2(7人)為本屆家長會常務委員人數。

家長會長選舉

- 依據：本會組織章程第10條
 - 本會置會長一人，副會長若干人。
 - 會長由家長委員就常務委員中選舉之，副會長由會長於會員中聘任。
 - 會長任期為一年，連選得連任，並以連任一次為限；其任期自當選之日起，至下任會長產生之日止，並不得逾次年10月31日。
- 建議家長會長與常務委員選舉合併舉行，請各委員就選票名單中任意勾選5名，並依得票數轉換得票序位，序位最高者為本屆會長，並另依序產生常務委員7人。

推選本會財務委員 / 監察委員 / 特教委員

- 依據：本會組織章程
 - 第7條第二項：家長委員會應各置財務委員、監察委員一人，辦理經費管理及會務監察事項，由家長委員互推。
 - 第7條第三項：學校有特殊教育學生者，家長委員至少一席為特教生家長。
- 特教委員推選建議：
 - 特教委員：王菁芬、古素嫻等兩位委員 (特教生家長)

選舉結果

- 由 李夏蘭 女士當選本校家長會108學年度家長會長。
- 由 鍾旻宏 先生等 13 員當選本校家長會108學年度常務委員。
- 由前會長 江長華 先生兼任輔導會長。
- 由 徐慧婷 女士副會長兼任監察委員。
- 由 黃羽榛 女士副會長兼任財務委員。
- 由 王菁芬 女士、古素嫻 女士等二位家長兼任特教委員。
- 李夏蘭會長遴選 鍾旻宏、王菁芬、古素嫻、林嘉真、何岳倫、彭喜煒 等6位常務委員兼任副會長。
- 李夏蘭會長另遴選 徐慧婷、黃羽榛 2位家長委員兼任副會長。

臨時動議

召開本屆家長會常務委員會

1. 審查108學年度校慶工作計畫
2. 審查108學年度預算



散 會

- 時間：108年9月27日 下午8:15

